

关于对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9）第 144 号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如下事项：

1.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上涨 22.66%，生产量（万千瓦）同比增加 11.29%，但能源成本、运输费和销售服务费均大幅下降，其中能源成本下降 18.80%，运输费下降 15.48%，销售服务费下降 56.06%。此外，过去三年你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25.84%、21.89% 和 17.05%，呈下降趋势。请你公司：

（1）说明报告期生产量增加的情况下能源消耗下降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公司趋势一致，说明生产模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详情，并量化分析新的生产模式下能源消耗的变化情况；

（2）说明报告期营业收入上升但运输费和销售服务费减少、期间费用率下降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公司趋势一致，说明运营模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详情并量化分析对运输费、销售服务费和期间费用的影响。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你公司近三年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6.59%、29.23% 和 38.03%，报告期境内销售毛利率为 37.87%，境外销售毛利率为 51.80%。经查

询公开资料，申万三级行业“电机 III”的 14 家可比上市公司中，2018 年度销售毛利率最高值为 37.18%，最低值 10.44%，中位值 21.50%，平均值 22.33%。请结合你公司的产品结构、目标客户群体、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和下游市场需求变动的匹配性、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报告期毛利率尤其是境外销售毛利率较高的原因。

3.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3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 亿元，其中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全年比重 78.39%。请你公司：

(1) 结合报告期的销售模式、信用政策、收入确认政策等，分析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数额较小的原因；

(2) 分析说明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比较大的原因，说明第四季度的信用政策、销售政策、催收政策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变化情形及影响。

4.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向第一大供应商佳木斯中唯实业有限公司采购金额 2.50 亿元。经查询公开资料，佳木斯中唯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467 万元，实缴资本 1,373 万元。请你公司就佳木斯中唯实业有限公司的履约能力进行分析说明，并说明其与你公司、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持有你公司股份 5% 以上股东以及你公司现任/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就上述采购金额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

5.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存货账面值同比上升 59.07%，存货周转天数从 2017 年的 120.09 天增至 144.38 天；2018 年计提存货

跌价准备 2,006.90 万元，转回 7,912.31 万元。请你公司：

(1) 结合存货产品构成、在手订单、存货周转情况、期后产品销售价格和原材料价格变动等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结合存货可变现净值变动、已计提减值的存货的实际销售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大额转回或转销的具体原因。存货跌价准备为报告期关键审计事项之一，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就存货跌价准备大额转回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

6. 年报披露，你公司报告期研发投入金额为 5,852.02 万元，同比上升 23.18%，研发费用资本化率为零；研发费用 693.37 万元，同比下降 20.73%。请你公司说明研发费用资本化率为零的情况下，研发费用和研发投入金额不一致的原因，以及研发投入上升但研发费用下降的原因。

7. 你公司由于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受到中小股东诉讼索赔，2017 年你公司计提中小股东诉讼赔偿支出 1,000 万元，2018 年计提诉讼赔偿支出 1.6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中小股东诉讼赔偿支出的计提标准和依据，并说明测算过程。

8. 你公司 2017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并出售天津佳电募投项目以及拟将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建设新项目和拟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以下简称《出售公告》)和 2018 年 8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天津佳电募投项目的进展公告》显示，天津佳电飞球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佳电”)2016 年度净利润-268.63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224.34 万元，2018 年 1-6 月净利润-108.31 万元。《出售公告》披露的交易目的为避免与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人民政府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的违约风险、继续建设

天津佳电募投项目会造成的产能浪费和产能扩建风险以及业绩保壳风险。年报显示，报告期初至出售日（2018年8月1日）天津佳电为你公司贡献净利润5,239万元。请你公司：

（1）说明天津佳电在2018年7月实现扭亏为盈的原因；

（2）结合你公司2018年的订单增长情况以及与产能的匹配情况、天津佳电在2018年7月的实际经营情况、你公司2018年度的实际业绩和保壳必要性等因素，进一步说明你公司出售天津佳电的必要性；

（3）说明该次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的计算过程。

9. 年报显示，你公司屏蔽电泵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和发电机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截至报告期末的进度分别为31.10%和36.75%，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9年1月1日。请你公司说明投资进度不到一半但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的原因，新项目建设进度是否与可行性报告相同，有重大差异的，说明原因；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的，说明实现的经济效益情况。

10. 年报显示，你公司营业收入构成中，防爆电机和普通电机均占你公司营业收入10%以上。请你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分产品进一步列示“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及“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的相关情况。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9年6月10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涉及需披露事项的，请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9年5月31日